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二年八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2、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制定产业发展规划，发展特色经济；提供政策、信息等服务，促进农民致富；优化投资环境，发展第二、第三产业，壮大工业经济，推进城镇化；配合上级部门培育和发展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做好农技推广和服务等工作。

3、加强社会管理。加强财政资金监督管理、农村合同管理及农民减负工作；加强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流动人口生育管理，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生态文明村建设；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推进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和村民自治；做好统计等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环境保护、农村建设规划、耕地保护、道路硬化与养护、征兵等工作

4、提供公共服务。加强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配合上级部门做好义务教育、新农合、新农保、农技推广与动物防疫、农田水利、广播电视、文体活动、通信电力、社会救助、农村劳动力培训与就业等工作。

5、维护农村稳定。加强普法教育，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农村治保会和民兵连工作，构建和谐社会；做好群众来信来访、法律咨询、排查调处农村矛盾纠纷；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协助上级有关部门做好宗教工作，打击邪教以及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6、来信来访，法律咨询，排查调处农村矛盾纠纷；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协助上级有关部门做好数工作，打击邪教以及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4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48.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1.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0.8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2.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30.7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5.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61.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6.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61.62	总计	62	186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45.15	1745.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6.5	92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0.5	920.5					
2010301	行政运行	342.16	342.1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4.32	304.32					
2010308	信访事务	30	30					
2010350	事业运行	244.02	244.0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	2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2					
20134	统战事务	1	1					
2013404	宗教事务	1	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8	90.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12	60.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2	60.12					
20808	抚恤	4.6	4.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6	4.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86	25.86					
2082850	事业运行	25.86	25.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63	62.6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73	4.7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73	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88	52.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4	22.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4	30.0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0.02	0.02					
2101550	事业运行	0.02	0.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	4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	20					

2110101	行政运行	20	20					
21103	污染防治	20	20					
2110301	大气	20	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75	30.7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25	27.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25	27.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	3.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	3.5					
213	农林水支出	549.93	549.93					
21301	农业农村	74.68	74.68					
2130104	事业运行	34.68	34.6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	40					
21303	水利	4	4					
2130314	防汛	4	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71.26	471.2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6.26	426.26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5	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6	44.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6	44.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6	44.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
石家庄
市栾城
区南高
乡人民
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61.62	858.87	1002.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8.25	607.93	340.3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1.33	607.01	334.32			
2010301	行政运行	346.07	346.0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4.32		304.32			
2010308	信访事务	30		30			
2010350	事业运行	260.94	260.94				
20106	财政事务	0.92	0.92				
2010650	事业运行	0.92	0.9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		2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2			
20134	统战事务	1		1			
2013404	宗教事务	1		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8	0.08				
20701	文化和旅游	0.08	0.08				
2070109	群众文化	0.08	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9	87.39	4.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1	1.4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1	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12	60.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2	60.12				
20808	抚恤	4.6		4.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6		4.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86	25.86				
2082850	事业运行	25.86	25.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88	63.16	9.7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73		4.7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73		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14	63.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1	23.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0.02	0.02				
2101550	事业运行	0.02	0.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88	20.88	2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	20				
2110101	行政运行	20	2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0.88	0.8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0.88	0.88				
21103	污染防治	20		20			
2110301	大气	20		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01		32.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25		27.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25		27.2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6		4.7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		3.5			
2120804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		1.26			
213	农林水支出	630.77	34.68	596.09			
21301	农业农村	74.68	34.68	40			
2130104	事业运行	34.68	34.6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		40			
21303	水利	4		4			
2130314	防汛	4		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52.09		552.0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07.09		507.09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5		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6	44.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6	44.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6	44.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4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48.25	948.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8	0.0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99	91.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88	72.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0.88	40.8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01	27.25	4.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30.77	630.7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76	44.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5.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61.62	1861.86	4.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6.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5.2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26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61.62	总计	64	1861.62	1856.86	4.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56.86	858.87	997.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8.25	607.93	340.3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1.33	607.01	334.32
2010301	行政运行	346.07	346.0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4.32		304.32
2010308	信访事务	30		30
2010350	事业运行	260.94	260.94	
20106	财政事务	0.92	0.92	
2010650	事业运行	0.92	0.9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		2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2
20134	统战事务	1		1
2013404	宗教事务	1		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8	0.08	
20701	文化和旅游	0.08	0.08	
2070109	群众文化	0.08	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9	87.39	4.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1	1.4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1	1.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12	60.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2	60.12	
20808	抚恤	4.6		4.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6		4.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86	25.86	
2082850	事业运行	25.86	25.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88	63.16	9.7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73		4.7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73		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14	63.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1	23.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23	39.2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0.02	0.02	
2101550	事业运行	0.02	0.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		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88	20.88	2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	20	
2110101	行政运行	20	2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0.88	0.8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0.88	0.88	
21103	污染防治	20		20
2110301	大气	20		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25		27.2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25		27.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25		27.25
213	农林水支出	630.77	34.68	596.09
21301	农业农村	74.68	34.68	40
2130104	事业运行	34.68	34.68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		40
21303	水利	4		4
2130314	防汛	4		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52.09		552.09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07.09		507.09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5		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6	44.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6	44.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76	44.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4.46	30201	办公费	5.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9.17	30202	印刷费	3.3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7	30203	咨询费	1.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5.7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38	30206	电费	6.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3	30207	邮电费	14.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81	30208	取暖费	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	30211	差旅费	7.6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7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05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0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1.5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6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1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人员经费合计		714.82	公用经费合计						144.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4.8	0	4.8	0	4.8	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4.71	0	4.71		4.7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6	3.5	4.76		4.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	4.76		4.7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	4.76		4.7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	3.5		3.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		1.26		1.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石家庄市栾城区南高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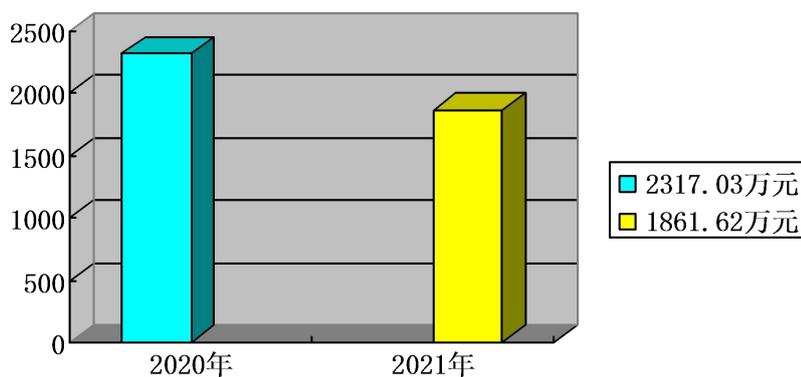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无相关数据，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61.6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455.41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745.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45.1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861.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8.87 万元，占 46.14%；项目支出 1002.74 万元，占 53.8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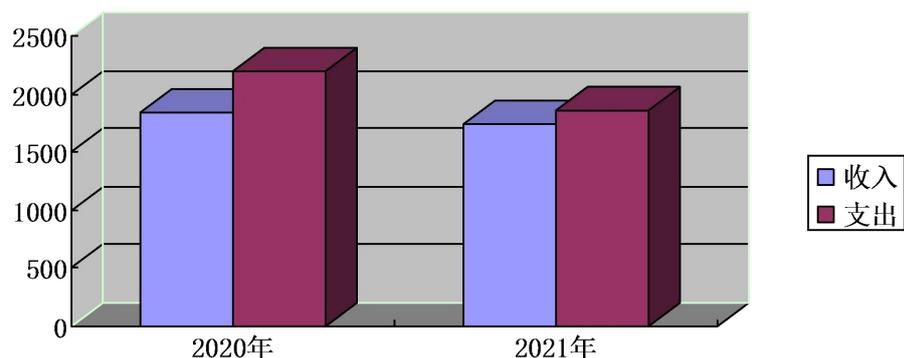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45.15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90.56 万元，降低 4.93%，主要是项目较少；本年支出

1861.62 万元，减少 338.94 万元，降低 15.4%，主要是基金减少，财政拨款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41.6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8.44 万元；主要是基金减少，财政拨款增加；本年支出 1856.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4.62 万元，增长 19.62%，主要是基金减少，财政拨款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9 万元，降低 99.13%，主要原因是基金减少，财政拨款增加；本年支出 4.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3.56 万元，降低 99.27%，主要是基金减少，财政拨款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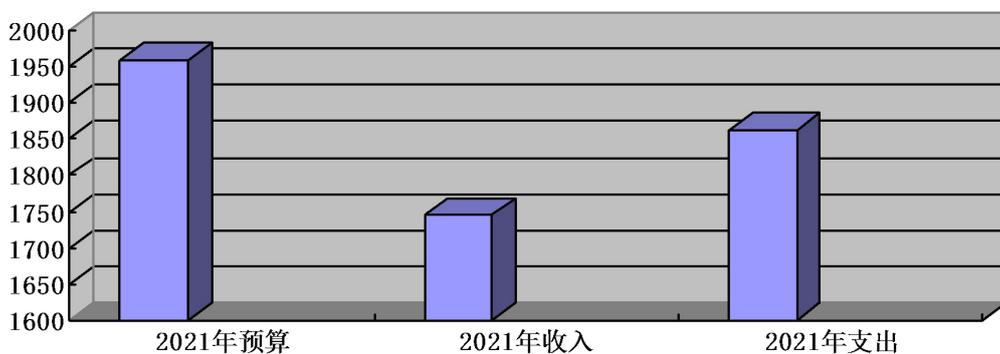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4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4%，比年初预算减少 212.6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86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9%，比年初预算减少 96.2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8.96%，比年初预算减少 216.18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当年项目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4.84%，比年初预算减少 100.97 万元，主要是当年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350%，比年初预算增加 3.5 万元，主要是增加个别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350%，比年初预算增加 3.5 万元，主要是增加个别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0 万元，主要是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0 万元，主要是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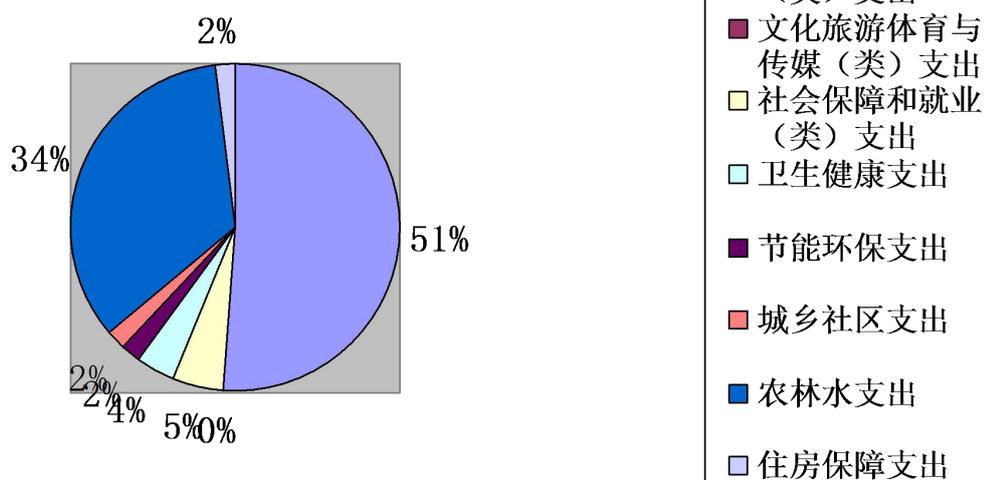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61.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48.25 万元，占 51%，主要用于办公费、人员经费、项目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持（类）支出 0.08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办公费、人员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1.99 万元，占 5%，主要用于办公费、人员经费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72.88 万元，占 4%，主要用于办公费、人员经费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40.88 万元，占 2%，主要用于办公费、人员经费、项目等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32.01 万元，占 2%，主要用于办公费、人员经费、等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630.77 万元，占 34%，主要用于办公费、人员经费、项目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44.76 万元，占 2%，主要用于住房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8.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4.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44.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3%，较预算减少 0.09 万元，降低 0%，主要是公车维修较多；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2.37 万元，增长 50.32%，主要是公车维修较多原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 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3%。较预算减少 0.09 万元，降低 0%，主要是公车维修较多原因；较上年增加 2.37 万元，增长 50.32%，主要是公车维修较多原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71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9 万元，降低 0%，主要是公车维修较多原因；较上年增加 2.37 万元，增长 50.32%，主要是公车维修较多原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接待；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接待。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石财预【2020】）栾城区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管理的意见》石栾预函（【2021】），栾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石栾财字【2021】40号）等文件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9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39.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等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补助运转经费、环境保护整治经费、空气质量考核奖、人居环境及容貌整治经费、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补助运转经费、环境保护

整治经费、空气质量考核奖、人居环境及容貌整治经费、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等 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补助运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补助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0 万元，执行数为 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涉及的任务于2021 年12 月底完成资金支付130 万元，资金支出100%。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以开展工作、维护社会稳定环境、环保等工作，保障乡工作开展和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满意度较高。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助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南高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高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100%
		其中: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130	130		100%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进行综合评价			已完成全年任务		
绩效 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数量指标	容貌提升涉及村	22	22	

标	出 指 标		完成资金支付		130	130		
		质量指标		容貌提升涉及村		22	22	
				完成资金支付		130	130	
		时效指标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		100%	100%	
				任务耗时 90 天		100%	10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实现区域环境整洁		100%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环境保护		100%	1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								
说明	无							

定性指标根据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含）、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2）环境保护整治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环境保护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涉及的南高乡的整治工程任务耗时 90 天，于 2021 年 12 月底全部按要求完工，完成资金支付 20 万元。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改善了南高乡沿线容貌环境，提高环境质量，实现区域环境整洁。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满意度较高。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南高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高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20	20		100%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工作进行综合评价			已完成全年任务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完成资金支付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资金支付	20	20	
	时效指标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	100%	100%	

			任务耗时 90 天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区域环境整洁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保护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							
说明	无						

定性指标根据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含）、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3）空气质量考核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空气质量考核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涉及的南高乡的整治工程任务耗时 90 天，于 2021 年 12 月底

全部按要求完工，完成资金支付 20 万元。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以改善我乡空气质量，提高空气质量、实现区域空气质量良好。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满意度较高。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空气质量考核奖					
主管部门		南高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高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20	20		100%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工作进行综合评价			已完成全年任务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完成资金支付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资金支付		20	20	
	时效指标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		100%	100%		
		任务耗时 90 天		100%	100%		
.....							
效	经济效益	推动经济发展		100%	100%		

	益 指 标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实现区域环境整洁		100%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环境保护		100%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								
说明	无							

定性指标根据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含）、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4）人居环境及容貌整治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居环境及容貌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涉及的南高乡的整治工程任务耗时 90 天，于 2021 年 10 月底全部按要求完工，完成资金支付 40 万元。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改善了南高乡沿线容貌环境，提高环境质量，实现区域环境整洁。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满意度较

高。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及容貌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南高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高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40	40		100%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容貌提升工程进行综合评价			已完成全年任务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容貌提升涉及村		22	22	
			完成资金支付		40	40	
		质量指标	容貌提升涉及村		22	22	
			完成资金支付		40	40	
		时效指标	2021 年 9 月底完成		100%	100%	
			任务耗时 120 天		100%	10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实现区域环境整洁		100%	100%		
		环境保护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村民满意度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							
说明	无						

定性指标根据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含）、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5）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涉及的任务耗时 90 天，于 2021 年 12 月底全部按要求拨付，完成资金支付 15 万元。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贯彻落实土地法，实现了区域占补平衡，促进乡域内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发展，保障了乡域群众的生活需求。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满意度较高。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南高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高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15	15		100%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镇域工作进行综合评价			已完成全年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		1	1	
			完成资金支付		15	15	
		质量指标	租地涉及村		1	1	
			完成资金支付		15	15	
	时效指标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		100%	100%		
		任务耗时 90 天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实现区域环境整洁		100%	100%		
		环境保护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定性指标根据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含）、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6）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涉及的任务耗时 90 天，于 2021 年 12 月底全部按要求拨付，完成资金支付 30 万元。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贯彻落实土地法，实现了区域占补平衡，促进乡域内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发展，保障了乡域群众的生活需求。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满意度较高。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南高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高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30	30		100%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镇域工作进行综合评价			已完成全年任务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		1	1	
			完成资金支付		30	30	
		质量指标	涉及村		1	1	
			完成资金支付		30	30	
		时效指标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		100%	100%	
			任务耗时 90 天		100%	10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实现区域环境整洁		100%	100%		
		环境保护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							
说明	无						

定性指标根据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含）、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7）提前下达 2021 年市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1 年市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涉及的任务耗时 90 天，于 2021 年 12 月底全部按要求拨付，完成资金支付 3.5 万元。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贯彻落实土地法，实现了区域占补平衡，促进乡域内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发展，保障了乡域群众的生活需求。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群众满意度较高。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1 年市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主管部门		南高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高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100%	
		其中:上级资金					
		区级资金	3.5	3.5		100%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镇域工作进行综合评价			已完成全年任务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		1	1	
			完成资金支付		30	30	
		质量指标	涉及村		1	1	
			完成资金支付		30	30	
		时效指标	2021 年 10 月底完成		100%	100%	
			任务耗时 90 天		100%	10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推动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实现区域环境整洁		100%	100%		
		环境保护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满意度指 标					
.....							
说明	无						

定性指标根据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含）、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4.05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70.67 万元，降低 32.91%。主要原因是减少办公费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无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垃圾清扫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